

# 2020 年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 第二部分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部门管理项目情况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部门管理项目情况表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十四、政府采购及资产购置情况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计划表

## 第一部分

###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概况

#### **一、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主要职责**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机关内设 19 个职能科室和市博物馆、市群艺馆等 8 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注：新乡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新乡市旅游服务中心未独立核算）。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广播电视台、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省有关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台、文物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台、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文物管理工作的政策措

施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和广播电视领域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全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负责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组织实施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六）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十）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指导我市驻外旅游办事机构的业务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推动中原文化走出去；开展广播电视国际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十二）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对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推荐申报、规划、管理、保护、监

督工作；组织全市文物资源调查，申报全国、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全市大遗址保护、古建筑保护维修、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项目，负责全市文物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工作；负责推动完善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纪念馆的业务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的管理、抢救、征集等工作；负责全市区域内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工作规划，组织实施重大文物保护科技项目，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拟订全市文物资源管理利用规划，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单位开发利用及文创产品的研发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工作，促进文旅融合；管理、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对外及对港、澳、台地区的文物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全市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负责对电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

（十四）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台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广告播放。

（十五）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拟订全市广播电视台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智慧广电”建设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台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六）总体谋划、统筹协调、归口管理、检查督办全市外事、港澳工作，拟订全市外事、港澳工作地方性规章制度、发展战略和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外事工作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外交战略和总体外交，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服务全市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

（十七）负责国际形势、外事和港澳政策及法规等宣传教育；负责对外信息的收集整理和通报；审核各部门、各单位报请市委、市政府审批的外事、港澳工作文件；研究外事、港澳工作重大问题和有关动态并提出工作建议；落实中央对外党际交往相关任务；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公共外交；负责我市对外缔结友好关系审核、报批工作，指导推进全市民间和友城对外交往；负责社会民间组织对外交往活动的指导、协调。

（十八）统筹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外事活动；指导协调全市涉外礼宾工作，负责组织或参与

接待来新访问的重要外宾和其他重要客人；负责与我驻外使领馆和外国驻华使领馆的有关事务联系和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来新活动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领事业务工作；指导全市涉外领事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各类涉外事件，协调推动全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市外向型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审核呈报邀请外国人来新事宜，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外国人来新管理工作；审核呈报在新举办国际会议事宜；负责外国和港澳地区记者、外国和港澳地区常驻新闻机构及记者来新采访管理有关事宜；负责协调涉外突发公共事件新闻报道的审核。

（十九）贯彻落实中央因公出国（境）政策规定，负责归口管理全市因公出国（境）工作，审核呈报全市因公出国（境）有关事项；采集因公出国（境）电子护照信息和上报制证；负责对全市因公出国（境）团组进行出访前外事纪律教育；牵头组织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全市因公出国（境）执行情况。

（二十）负责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及中央驻港澳机构的联络工作；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市与香港、澳门地区因公往来的有关事务；参与市内企业在香港、澳门地区的有关协调工作；承办国务院港澳办、省政府港澳办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十一) 承担新乡市旅游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预算单位构成**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1.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机关本级
2.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3. 新乡市图书馆
4. 新乡市艺术创作研究所
5. 新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6. 新乡市博物馆
7. 新乡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8. 新乡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未独立核算）
9. 新乡市旅游服务中心（未独立核算）

##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总编制人数 320 人，在职实有人数 2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67 人、行政工勤 4 人，事业编制 202 人；离退休人员 202 人，其中：离休 9 人、退休 193 人。

## 第二部分

###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收入总计 7382.6 万元，支出总计 7382.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43.75 万元、1743.75 万元，各增长 31%。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合署办公。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收入合计 738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924.7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457.83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支出合计 738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25.48 万元，占 68.07%；项目支出 2357.12 万元，占 31.9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873.77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756.89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新乡市文广新局和新乡市外侨事务旅游局合署办公。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924.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5025.48 万元；项目支出 1899.29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25.4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20.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42.99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899.29 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 1209.91 万元、投资类项目 175 万元、专项资金项目 514.38 万元。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7.06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9 年增加 15.16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1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19年相比增加120%，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新乡市文广新闻局和新乡市外侨事务旅游局合署办公。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8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19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19年增加2.56万元，主要原因：机构合并，车辆增加。

**(三) 公务接待费**3.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19年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机构合并，合署办公。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0万元、投资类项目0万元、专项资金项目0万元、其他类项目0万元。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项目情况**

预算项目共 0 个，预算金额 0 万元。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2020年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16.71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十四、政府采购及资产购置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9.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7.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安排0万元。

### **十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我单位以绩效管理目标为导向，预算编制较为合理，绩效目标基本实现，达到了预期效果。

2020年拟对2019年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主要工作思路是1.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广泛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2.建立、健全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顺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 **十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群艺馆一辆报废待处理、考古所2辆下工地、出差公务；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 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资金。

**二、一般债务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政府债务收入。

**三、盘活存量资金：**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重新安排使用的以前年度的存量资金。

**四、纳入财政专户管理收费：**指按照上级有关规定，教育部门收取的，暂不缴入国库，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各项收费。

**五、单位其他收入：**指未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户管理，不缴入国库、财政专户的单位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不能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开支。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能够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支出。根据项目管理方式不同，依次选择“专项资金、投资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其他项目”。其中：

专项资金，指根据《新乡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政

文〔2015〕65号)规定,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实现特定事业发展目标,经市政府批准,由市级财政在一定时期安排,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实行目录管理。

投资类项目指单个项目投资额度在100万元以上,纳入发改委项目储备库或年度投资计划的项目资金和土地储备项目资金

运转类项目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开展业务工作,在基本支出之外安排的具有专门用途、单项金额较大、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包括办公大楼的运行维护费用、金额较大的专项工作经费、大型维修经费等。

其他项目指除上述三类项目外的项目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运行,从公用经费中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部门管理项目:**根据预算管理的特点,由主要部门实际管理,但未纳入部门支出的项目,主要包括:对县(市、区)的转

移支付，部门负责管理的市本级的支出项目。

附件：

\*\*\*单位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